**臺北市107年度【樂活森林，讓愛飛揚】特教學生家庭親子活動簡章**

1. 活動緣起

台灣大車隊樂活社自成立以來，積極致力於公益活動，由一群滿滿愛心與熱心的司機們，自組而成的社團，每人每月捐出至少100元，再加上「一日志工」的理念傳遞下，在短短一年多的時間裡，報名參加的社員人數，即將達到200人，幫助過許許多多特殊教育及罕見疾病的小朋友。

1. 活動目的
2. 引導特殊教育學生走出戶外接觸大自然，強健身心體魄，以發揮其心智潛能，並促進身心健康。
3. 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家庭共遊機會，擴展生活領域並增進其人際關係。
4. 發揮生態園社會教育功能，導引特殊教育學生建構對自然生態之積極態度。
5. 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6. 主辦單位：台灣大車隊-樂活社
7. 協辦單位：威昇整合行銷、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小(西區特教資源中心)
8. 贊助單位：綠世界生態農場
9. 活動內容

台灣大車隊-樂活社於新竹綠世界生態農場辦理「樂活森林，讓愛飛揚」活動，特別邀請就讀臺北市資源班及集中式特教班3年級至6年級的小天使們，由台灣大車隊-樂活社免費接送特殊教育學生及其家庭成員至綠世界生態農場進行一日學習共遊活動，讓這些平日不易出遠門的孩子有機會至戶外踏青、親近動植物及了解各式生態，也能透過園區內互動式活動，寓教於樂。

1. 參加對象及人數
2. 就讀臺北市國小資源班及集中式特教班3年級至6年級之特殊教育學生，共計錄取50個家庭(每個家庭至多4人)。有下列情況之家庭依以下順位優先錄取：

(一)低收入戶家庭。

(二)中低收入戶家庭。

1. 每位學生應有至少1位親屬陪同參加，且一個家庭以搭乘一部車為原則。
2. 活動日期及時間：107年6月30日（星期六）上午9時於園區門口集合，預計下午 3時返家。
3. 活動地點：綠世界生態農場(新竹縣北埔鄉大湖村7鄰20號)
4. 交通：由台灣大車隊-樂活社全程負責接送。
5. 報名方式及應檢附資料
6. 請有意願參加之家長即日起至6月13日(星期三)前(郵戳為憑)，將下列報名表填妥後**親送**或**郵寄**申請資料至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收(地址：10860臺北市萬華區莒光路315號)，額滿為止。應檢附資料如下：

(一)報名表，並有家長簽名（必備）。

(二)學生之身心障礙證明(手冊)影本或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證明影本（必備，須提供至少一項）。

(三)參與活動之學生及陪同者之戶口名簿影本（必備，辦理保險用）。

(四)具備優先錄取身分之證明文件：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證明（具此身分者必備）。

二、依優先錄取順位及報名順序(以郵戳為憑)依序錄取，額滿為止，錄取名單將於107年6月22日（星期五）前公告臺北市西區特教資源中心網站(網址：http://www.syrc.tp.edu.tw/)。

1. 活動流程

一、確定錄取後，台灣大車隊-樂活社將依據家庭地址之距離及車輛需求，安排合適的司機，並由該名司機會主動與家長聯繫活動當天時程安排進行接送(來回)，並統一於當天8時30分至9時抵達綠世界生態農場。

二、活動流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組別 | | | | 說明 |
| 時間安排 | 紅組 | 黃組 | 藍組 | 白組 |  |
| 08:30-09:00 | 報到 | | | |  |
| 09:00-09:10 | 分組集合、注意事項說明 | | | |  |
| 09:20-12:00 | 分組遊園 | | | | ★生態教育：透過導覽人員說明，利用園區各式生態環境，帶領孩子認識動植物生態環境及與生活之相關性。  ★體驗活動：藉由餵食動物，讓孩子體驗與動物親近的樂趣，認識每種動物不同習性，並從中學習愛護生命。 |
| 鳥類生態公園  動物劇場 | | 大探奇區  天鵝湖  金剛鸚鵡區 | |
| 12:00-13:30 | 用餐時間  (國際會議廳、  綠野廣場)  生活自理訓練 | | 用餐時間  (國際會議廳、  綠野廣場)  生活自理訓練 | |
| 13:30-14:00 | 自由活動 | | | |
| 14:00-14:30 | 新象表演劇團演出 | | | |
| 14:30-15:00 | 閉幕式 | | | |
| 15:00 | ~~快樂賦歸~~ | | | |  |

備註：★**上述實際活動依照當天天氣及館區活動進行彈性調整。**

1. 費用：門票、午餐及車資免收費。
2. 注意事項

一、本次活動所有入館人員包括以識別證為憑進場。

二、午餐請務必自備餐具。

三、活動聯絡人：

(一)活動及接送相關問題：請逕洽台灣大車隊-樂活社聯絡人：吳友翔先生，電話：0934-199-936。

(二)報名相關問題：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小(西區特教資源中心)鍾老師：(02)2308-6378分機305、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劉小姐：(02)2720-8889分機6346。

**附件一**

**臺北市107年度【樂活森林、讓愛飛揚】特教學生家庭親子活動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生資本資料** | | | | | | | | | |
| 學 生 姓 名 |  | | 性別 | | □男 □女 | | | | |
| 身分證統一編號  (辦理保險用) |  | | 出生日期 | | 年 月 日 | | | | |
| 計程車接送地址  (請完整書寫) | 市 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 | | | | | | | |
| 就讀學校 | 國小 □集中式特教班 □資源班 | | | | | | | 年級 | 年級 |
| 鑑輔會鑑定特教類別 | 特教類別： | | | | | | | | |
|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 身障類別: 障礙等級: □輕 □中 □重 □極重 | | | | | | | | |
| 低收入戶家庭 | □是 **(請檢附低收入戶證明)**  □否 | | | | | | | | |
| 中低收入戶家庭 | □是 **(請檢附中低收入戶證明)**  □否 | | | | | | | | |
| 是否乘坐輪椅 | □是 □可折疊式輪椅 □非折疊式輪椅  □否  其他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特殊疾病 |  | | | | | | | | |
| 用藥情形 | □有\_\_\_\_\_\_\_\_\_\_\_\_\_\_\_\_\_\_時間/次\_\_\_\_\_\_\_\_\_\_\_\_\_\_\_\_\_\_\_ □無 | | | | | | | | |
| 監 護 人 姓 名 |  | | 與 學 生 關 係 | | |  | | | |
| **陪同家庭成員資料** | | | | | | | | | |
| 第一位姓名  (活動當天  主要聯繫人)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生日 | | 與學生關係 | | | 市話/手機號碼 | | |
|  |  | 年 月 日 | |  | | | (H)  手機： | | |
| 第二位姓名  (活動當天  次要聯繫人)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生日 | | 與學生關係 | | | 市話/手機號碼 | | |
|  |  | 年 月 日 | |  | | | (H)  手機： | | |
| 第三位姓名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生日 | | 與學生關係 | | | 市話/手機號碼 | | |
|  |  | 年 月 日 | |  | | | (H)  手機： | | |
| 其他應注意事項提醒:(如特定行為、怕黑、怕寵物、有哪些食物過敏、或聲音敏感等等…請詳細描述) | | | | | | | | | |

**家長簽章:**

附件二

**※證明文件**

|  |
| --- |
| 資料請**黏貼本欄**或**檢附於本頁後**即可  **以下身心障礙證明或鑑定證明二擇一，必備**  **□**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正、反面影本**皆須檢附)  **□ 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證明(影本)**  **□參加**參與活動之學生及陪同者之**戶口名簿影本(辦理團體保險用)** **(必備)**  **✽有下列身份者必備**  **□低收入戶證明－正反面影本(**須在有效期限內)  **□中低收入戶證明－正反面影本(**須在有效期限內) |

**臺北市107年度【樂活森林、讓愛飛揚】特教學生家庭親子活動**

**報名繳交資料檢核表**

(本表請置於繳交資料第一頁)

|  |  |  |  |  |
| --- | --- | --- | --- | --- |
| **項 目** | **表 格 內 容** | **相關書面資料及證明有效日** | | **備 註** |
| 表件**一**  (必備) | 報名表正本 | □繳交  □未繳交 | 參加總人數:  名 |  |
| 表件二  (必備，至少一項) |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影本  『重新鑑定日期』須在**有效期限內** | □繳交  □未繳交 | | 請檢視提送之「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重新鑑定日期是否在有效期限內 |
| □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證明(影本)**須在有效期限內** | □繳交  □未繳交 | | 請檢視「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證明」是否在有效期限內 |
| 表件三  (必備) | □參與**活動學生**及**陪同者**之戶口名簿 | □繳交 份  □未繳交 | | 請檢視提送之「戶口名簿」是包含**全部參加活動之成員**，以利辦理團體保險。 |
| 表件四  (有此身份者必備) | □低收入戶證明正反面影本(須在有效期限內) | □繳交  □未繳交 | | 請檢視提送之「低收入戶證明」是否在有效期限內 |
| □中低收入戶證明正反面影本(須在有效期限內) | □繳交  □未繳交 | | 請檢視提送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是否在有效期限內 |